

福海创厂区分布式光伏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E3506010601800929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海创厂区分布式光伏项目已由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局以闽发改备[2022]E13006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省配申售申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福建省配申售申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采用统招统签方式采购。即：本次招标对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8#、9#泊位、PX、PTA、海边等4个建设区域组成的主标段一并进行采购，中标后，由承包人统一签订合同，统一承担主标段下所有工作。本项目所指工期指的是完成主标段下所有建设区域项目的所用工期，即：本项目所有工作必须在总工期内完成，投标人在进行施工过程应统筹考虑各建设区域的工程进度和施工时间等可能影响工期的情况。

项目规模：本标段工程总装机容量约20.63568MWp。

各建设区域的具体情况、装机容量如表2.1。

本标段工程各建设区域项目均位于漳州市古雷经济开发区“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园区内，拟利用厂区四个区域屋顶：8#、9#码头彩钢瓦仓库屋顶；PX厂区制冷站屋面、污水处理屋面、水处理屋面、水池、车棚顶；PTA厂区打包仓库、防洪渠；海边区域空地、车棚等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光伏组件所发电能经逆变器逆变之后，通过低压交流电缆进行汇流，经并网开关最终接入就近配电室0.4/10kV母线（或经过升压变后接入中压系统），本工程所发电能以工厂自用为主。

表2.1

建设区域地点	福海创厂区	福海创厂区	福海创厂区	福海创厂区
项目地点	8#、9#泊位区域	PX区域	PTA区域	海边区域
装机容量(kWp)	9709.72	2607.28	6894.05	1424.63
屋顶材质	彩钢瓦	混凝土+车棚+水池	彩钢瓦+防洪渠上空	地面+车棚
合计装机容量	20.63568MWp			

围绕电力系统各环节，充分应用移动互联、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先进通信技术，实现电力系统各环节万物互联、人机交互，具有状态全面感知、信息高效处理、应用便捷灵活特征的智慧服务系统。

2.2 招标范围

本标段工程为交钥匙工程，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福海创厂区分布式光伏项目EPC总承包各系统和配套工程勘察设计（含评审）、接入系统、对侧间隔改造、彩钢瓦防水检修、更换、屋面安全防护栏施工、节能路灯改造、能源管控平台软硬件设计等；项目设备及材料采购、运输和管理；项目各系统工程和其他配套工程的施工准备、转场、施工、调试、投产、质量监督、竣工验收（包含本工程开工、建设、竣工验收所需相关合法性手续及证件办理、项目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环境评价、职业健康和安全等专项验收内容整改、涉及的专家评审费、会务费。）一体化总承包；项目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环境评价、职业健康和安全等专项验收内容整改；项目验收移交后质保期服务，实现消防、安全设施、劳动安全卫生、环境保护“三同时”等。施工协调、施工产生的政策处理及临时用地、技术培训以及其他服务等均包含在总承包范围内，详见技术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屋面荷载设计及建安工程，与电网遥信遥测的设计及建安工程，与福能化运维中心的通信设计及建安工程，及所有附属土建工程。开工、竣工、接入等手续由投标方负责办理，招标方协助。接入方式以国家电网或指定厂区电网的批复为准。

设计文件编制要求：厂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应按4个建设区域，分别独立编制各自的设计文件（初设、施工图阶段等）最终汇总为一个，同时出具各阶段的造价文件（估算或概算）。

2.3计划工期：本标段工程总工期180天，具体开始执行日期以招标人通知为准，项目暂定于2023年2月28日开工，2023年8月30日前完成全容量并网投运。本项目所指工期指的是完成主标段下所有建设区域项目的所用工期，即：本项目所有工作必须在总工期内完成，投标人在进行施工过程应统筹考虑各建设区域项目的工程进度和施工时间等可能影响工期的情况。各建设区域项目是否执行，应以具备开工条件后，招标方的实际进场开工（许可）通知为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材料、设备和人员配置的必要性和及时性。本项目设计总体工期暂定在2023年2月10日-2023年2月28日期间完成，后续施工及调试并网暂定在2023年2月28日-2023年8月30日期间完成，若因非承包方原因导致工期变更的，不予追责。

2.4 质量要求：

2.4.1 勘察设计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

2.4.2 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并通过相关单位验收合格；

2.4.3 设备采购及安装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且满足发包人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包括联合体投标人所有成员单位）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特别说明：①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①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乙级及以上或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及电力监管机构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及以上资质。

3.3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类似工程业绩”要求：1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2018年1月1日以来，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地区）完成过的单项合同装机容量不低于20兆瓦的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业绩。

3.4本招标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①自愿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成员方家数不得超过2家，仅限于负责设计的一方与负责施工一方组成联合体；②联合体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分工，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负责设计的一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施工的一方作为联合体成员方，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③联合体各方在本招标项目中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要求投标人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工程总承包能力，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

4.2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2年12月17日08:00:00（北京时间，下同）至2023年1月12日09:30:00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

4.3只有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方可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1月12日 09:30: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5.2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的办法进行评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fw.fujian.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配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75号福建外贸大厦32层

电话：18060665589（商务）、18805009860（技术）

联系人：蔡先生（商务）、郭先生（技术）

招标代理：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招标大厦，邮编：350002

电 话：0591-28302280、38113876,邮箱：zh87500203@163.com

联系人：林先生、郑先生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漳州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经济发展局

地址：漳州古雷新港城

联系电话：0596-3892004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地址：漳州市龙文区水仙大街100号（水仙大街和龙江中路交汇处，碧湖生态公园北侧）四层

联系电话：0596-2871120

